安徽省科学技术协会文件

皖科协学秘〔2022〕33号

安徽省科协关于转发《关于开展全省性社会团体分支(代表)机构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》 的通知

各省级学会:

现将省民政厅《关于开展全省性社会团体分支(代表)机构专项整治行动的通知》(皖民管函〔2022〕84号)转发给你们,请认真遵照执行,并按照以下要求做好相关工作:

- 一、全面排查。各学会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整治行动,严格对照纳入整治范围的 20 种情形,开展全面自查工作,确保不漏一个分支(代表)机构。
 - 二、迅速整治。对自查发现的问题,要制定整改举措,按

照具体情况及时予以终止或限期整改,并主动向社会公开,自觉接受会员和社会监督。

三、加强管理。各学会要进一步建立健全分支(代表)机构管理制度,摸清分支(代表)机构家底,确保分支(代表)机构规范运行、有序发展。省科协将对各学会开展专项整治情况进行抽查,对未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的学会,列入省级学会正负面信息档案,并在下年度年检初审时予以降档。

请各学会填报《全省性社会团体分支(代表)机构自查自 纠情况表》〔报送纸质版材料一式两份,加盖公章,**所有分支(代表)机构都有填报**〕,于 2022 年 5 月 31日前报送至省科协学会部,同时将 word 电子版通过省科协公文发布系统发至联系人邮箱。

地址: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花园街 4 号安徽科技大厦 607室,联系人:张佳佳,电话:0551-62661738。

